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8 日通知全体监事，于 2016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 时 30 分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张志贤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通过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》的议案。

选举张志贤先生为本届监事会主席，行使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监事会主席的权利和义务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9 月 7 日